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36/698
20 November 198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SPANISH

第三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18(g)

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并作出其他任命

任命联合检查组六名成员

大会主席的说明

1. 大会在1978年12月22日第31/192号决议里核可了《联合检查组章程》。关于检查组的组成和其成员的任命的有关规定如下：

“第2条

“1. 联检组至多由十一名检查专员组成，从国家监督或检查机关的成员中选取，或从具有同等能力的人员中根据他们在国家或国际行政和财政事务包括管理事务问题方面的特别经验来选取。检查专员以个人身分服务。

“2. 检查专员之中不得有两人同为一国的国民。

“第3条

“1. 自1977年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起，大会主席应同会员国协商，适当地顾到公平地域分配和合理的轮流原则，编制一份国家名单，请名单上的国家提名符合上文第2条第1款所定资格的候选人。

“2. 大会主席通过适当的协商，包括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和行政协调委员会主席协商之后，对被提名候选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大会主席于必要时在同有关国家进行进一步协商之后，向大会提出候选人名单，由大会任命。

81-32153

“ . . .

“第4条

“1. 检查专员的任期应为五年，并可连任一次。 . . .”

2. 联合检查组目前由下列成员组成：

马克·艾伦先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莫里斯·贝特朗先生（法国）**

亚历山大·塞尔基也维奇·布林捷夫先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艾尔弗雷德·纳撒尼尔·福德先生（巴巴多斯）**

托曼·胡塔加隆先生（印度尼西亚）*

穆斯塔法·乌尔德·哈里法先生（毛里塔尼亚）**

胡利奥·罗德里格斯·阿里亚斯先生（阿根廷）*

约瑟夫·阿道夫·萨奥先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扎卡里亚·西巴希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厄尔·索姆先生（美利坚合众国）**

米尔延科·武利维奇先生（南斯拉夫）**

* 1982年12月31日任满。

** 1985年12月31日任满。

3. 因此，大会必须任命联合检查组六名成员，填补艾伦先生、布林捷夫先生、胡塔加隆先生、罗德里格斯·阿里亚斯先生、萨奥先生和西巴希先生任满后的空缺。

4. 协商的结果，根据迄今收到各区域集团的提名（参看附件一至四），大会主席已按照章程第3条第1款，编制一份会员国名单，并已请名单上的会员国提名合乎第2条第1款所规定资格的候选人。这个名单包括下列会员国：

印度尼西亚

巴拿马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一俟收到非洲集团提名所剩一名候选人，即对此项名单作最后修订。

5. 在举行章程第3条第2款所规定的协商，包括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和兼任行政协调委员会主席的秘书长协商之后，大会主席将提出候选人名单，请大会任命。

附件一

1981年3月27日

厄瓜多尔常驻联合国代表的来信

[原件：英文]

我以拉丁美洲集团三月份主席的资格，谨通知阁下，本集团已于1981年3月20日表示支持巴拿马的候选人担任联合检查组成员。

拉丁美洲集团主席

厄瓜多尔常驻代表

大使

米格尔·阿尔沃诺斯（签名）

附件二

1981年6月30日

日本常驻联合国代表的普通照会

〔原件：英文〕

日本常驻联合国代表以亚洲集团六月份主席的资格，谨通知秘书长，该集团已于1981年6月23日举行的会议上，表示支持任命印度尼西亚的候选人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候选人为联合检查组成员。

附件三

1981年10月20日

匈牙利常驻联合国代表的来信

〔原件：英文〕

我以东欧国家集团十月份主席的资格，谨通知你，本集团全力支持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的候选人接任今年年底布林提夫先生所遗联合检查组成员一缺。

东欧国家集团主席

帕尔·拉茨（签名）

附件四

1981年10月20日

西班牙常驻代表的来信

〔原件：西班牙文〕

我以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十月份主席的资格，谨通知阁下，本集团支持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的候选人担任联合检查组成员。

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主席

海梅·德皮内斯（签名）
